

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徵才公告

職稱	組長
人員區分	一般人員
官職等	委任第5職等至薦任第7職等
職系	綜合行政
名額	1名（本職缺為預估缺，預計115年12月22日出缺）
資格條件	（一）大學以上學校畢業，經銓敘審定委任第5職等以上合格實授並具綜合行政任用資格者。 （二）無考試限制轉調情事（於報名截止日前未在限制轉調期限者始受理報名）。 （三）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迴避任用、無第28條第1項不得為公務人員之情事、無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各款情事、無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9條各項情事者；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者。 （四）具庶務工作經驗或有政府採購專業人員證書或政府採購相關研習訓練者尤佳。
工作項目	（一）辦理全校營繕工程、財物、勞務採購案件。 （二）技工、工友之管理考核事項。 （三）財產及校舍環境管理督辦事項。 （四）辦理大型考試場地借用規劃相關事項。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地址	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404臺中市北區英士路109號）
報名方式	（一）請於115年11月9日以前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點選「我要應徵」，連結至職缺應徵系統，確認「我的簡歷」及「我的履歷」內容無誤（須填寫簡要自述及上傳照片），點選【應徵職缺】依序進行本職缺應徵並完成授權同意開放履歷給徵才機關調閱。 （二）將以下資料依序合併掃描為單一PDF電子檔上傳：1.報名表(附相片)；2.派令；3.銓敘審定函；4.身心障礙證明文件正反面(無者免附)；5.英語能力、採購證書或其他專長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三）請先於本校網站（https://tcssh.tc.edu.tw/）下載甄選報名表之電子檔，報名表填妥後請於115年11月9日前傳送至 personnel@cloud.tcssh.tc.edu.tw。
其他	（一）報名人員經資格審查符合者，擇優另行通知面試，若資格不符或未獲錄取，恕不通知及退件。 （二）本案除正取名額外，得增列候補名額至多2名，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5個月內有效，惟應徵人員均不合適者，本校得予以從缺。 （三）報名人員所上傳之各項證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情事，一經查明，已錄取者，撤銷錄取資格；已發布者，銷派。
連絡人/業務 相關人員	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人事室雷小姐、吳主任 總務處劉主任
連絡電話	04-22021521 轉 1802、1801 或轉 1410